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

2022年1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 3217号文同意了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由于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征得主管部门 同意,本次债券名称由"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变更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债券名称更变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 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 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双军的 月16日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6 月 1日日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3年 6月16日